

2024年
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办公室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常委会办公室：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常委会主任会议、常委会党组会议等重要会议的会务组织及县人大常委会领导参加重要活动的组织安排；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日常文书处理，督促检查重要工作部署和县人大常委会领导重要批示的执行情况；负责组织机关日常工作，协调处理县人大常委会各工作委员会的有关事务；负责人大常委会与省、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室）和本县各镇人大联系的有关工作；办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向县委和县人大常委会领导报告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及反映的重要问题，承办县人大常委会的办公自动化工作；负责县人大常委会及机关有关文件和文稿起草、审核、印发工作；负责县人大及其常委会会议和主任会议决定事项的组织实施和督促检查；组织研究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理论和县人大常委会及各镇人大行使职权中的重要问题；与省、市人大及各地人大交流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建设的理论研究成果，收集和反映各镇人大工作情况；负责人大制度和法制建设的信息及宣传报道工作；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人事、档案管理、安全保卫和离退休干部的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县人大常委会机关的行政事务、资产与财务管理，省、市人大及外地人大、各镇人大公务往来的接待工作；负责《中国人大》、《人民之声》等征订发行工作；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选举联络人事任免工作委员会：负责联系组织人事部

门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人事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会议依法进行选举、补选和罢免的有关具体工作，指导下级人大的选举工作；负责县人大代表议案和建议、批评、意见的交办、督办工作；负责联系本县的全国、省、市人大代表和县人大代表，并组织其在闭会期间的活动；负责转办、督办人大代表在闭会期间提出的建议、批评、意见；接待人大代表来访，处理代表来信，受理人民群众对人大代表揭发检举问题的查证和代表本人的申述；承办县人大常委会职权范围内的人事任免工作和有关被任命人员的述职评议工作；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人大选举、代表工作和人事任免方面的立法草案征求意见工作；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三）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负责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财政经济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围绕应由县人大常委会讨论、决定的关于我县国民经济的重大问题、国有资产管理开展调查研究，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了解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财政预算的编制和执行情况及重要的经济动态，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报告、财政预算（草案）报告、决算（草案）报告以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部分调整方案进行初审；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财政经济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承办全国、省人大有关财经方面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承办

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四）城乡环境建设与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负责承办县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县人大常委会、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交付的有关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的议案，提出本工作委员会的意见和报告；受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委托，拟定有关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的议案草案；负责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会议、县人大常委会主任会议有关环境与资源保护方面的议题的准备工作，开展调查研究，起草调研报告及有关决议、决定草案等；按照县人大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组织开展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视察、调查、执法检查、代表评议等工作；承担上级人大常委会下发的有关法律、法规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负责县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的督促落实工作；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五）监察和司法工作委员会：负责承办对县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在有关法制、内务司法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围绕法制、内务司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研，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受理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对法制、内务司法方面问题的申诉、检举和控告；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政法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督促办理与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承办全国、省人大有关法制、内务司法方面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六）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与华侨外事民族宗教工作委员会：负

责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教育、科技、文化、卫健、旅游、广播电视、信息产业、体育、外事侨务、民族宗教等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围绕智力投资、培养人才、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落实华侨、港澳和台湾同胞政策以及民族宗教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教科文卫侨及民族宗教等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承办全国、省、市人大有关教科文卫侨及民族宗教等方面的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七）农村农业工作委员会：负责承办对县人民政府在农村农业方面执行宪法、法律、法规和全国、省、市、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的情况进行检查的具体工作；围绕乡村振兴、农村农业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开展调查研究，向常委会提出意见和建议；对提请县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农村农业方面的规范性文件草案进行审核、协调，提出修改意见；督促办理同本工作委员会有关的议案，承办常委会交办的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承办全国、省人大有关农村农业立法草案的征求意见工作；承办县人大常委会及其主任会议交办的其它事项。

（八）社会建设委员会：负责督促有关部门办理代表提出的与社会建设委员会有关的议案、建议；审议县人民代表大会主席团或者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会议交付的质询案，以及与本委员会有关的决议、决定草案；审查与社会建设委员会有关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提出与社会建设委员会有关的监督工作建

议；协助开展相关执法检查、听取和审议专项工作报告等监督工作；对关系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和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承办上级人民代表大会社会建设委员会和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交付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人大机关由1室（办公室）和7个正科级工作委员会（选联任工委、监工委、科教文卫侨工委、财经委、农工委、环资委、社建委）组成。和平县人大机关在职行政编有30名，后勤编2人。常委会正、副主任不列编。退休人员30名，由财政统发工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4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3.79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4.71	本年支出合计	1,044.7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44.71	支出总计	1,044.7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044.71	1,044.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3.79	7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83.79	783.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11.99	511.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25.80	125.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4.40	84.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	172.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88	171.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90	72.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98	65.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9	32.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6	3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6	3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6	36.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用事业 基金弥 补收支 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 收入拨款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其他收 入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44.71	771.31	273.4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3.79	510.39	273.4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783.79	510.39	273.4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511.99	510.39	1.6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25.80	0.00	125.80	0.00	0.00	0.00	0.00
2010106	人大监督	32.00	0.00	32.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7.60	0.00	17.60	0.00	0.00	0.00	0.00
2010108	代表工作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0.00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4.40	0.00	84.4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	17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88	171.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72.90	72.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98	6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9	32.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96	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06	3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6	3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6.06	3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2.02	52.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44.7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3.7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
		九、卫生健康支出	36.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2.0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44.71	本年支出合计	1,044.71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44.71	支出总计	1,044.71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044.71	771.31	273.4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83.79	510.39	273.40
[20101]人大事务	783.79	510.39	273.40
[2010101]行政运行	511.99	510.39	1.60
[2010104]人大会议	125.80	0.00	125.80
[2010106]人大监督	32.00	0.00	32.00
[2010107]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7.60	0.00	17.60
[2010108]代表工作	12.00	0.00	12.00
[2010199]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84.40	0.00	84.4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84	172.8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1.88	171.88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72.90	72.9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98	65.98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99	32.99	0.00
[20808]抚恤	0.96	0.96	0.00
[2080801]死亡抚恤	0.96	0.96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36.06	36.06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06	36.06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36.06	36.06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2.02	52.0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2.02	52.0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2.02	52.0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771.31
[301]工资福利支出	619.92
[30101]基本工资	194.23
[30102]津贴补贴	254.9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98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32.99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8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113]住房公积金	52.0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1.19
[30201]办公费	10.00
[30202]印刷费	10.00
[30207]邮电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9.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5.5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1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20
[30304]抚恤金	0.96
[30307]医疗费补助	16.33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2.9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73.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40
[30201]办公费	12.00
[30207]邮电费	1.60
[30211]差旅费	90.00
[30215]会议费	125.80
[30216]培训费	44.0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37.78	337.78	0.00	0.00
“三公”经费	0.50	0.5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0.00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771.31	771.31	771.31	0.00	0.00	0.00
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小计	771.31	771.31	771.31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19.92	619.92	619.92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19	61.19	61.19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0.20	90.20	90.2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73.40	273.40	273.4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和平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小计	273.40	273.40	273.4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人大监督	32.00	32.00	32.0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17.60	17.60	17.6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人大会议	113.00	113.00	113.0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人大实时监控专线网络资金	1.60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省人大会议费	2.40	2.40	2.4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市人大会议	10.40	10.40	10.4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工作协调经费	58.00	58.00	58.0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代表工作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县镇两级人大代表和镇人大干部培训费	26.40	26.40	26.40	0.00	0.00	0.00	0.00	良好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44.71万元，比上年减少141.49万元，下降11.93%，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压减一般公用预算支出，减少公用经费与项目经费；支出预算1,044.71万元，比上年减少141.49万元，下降11.93%，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压减一般公用预算支出，减少公用经费与项目经费。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5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78.2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转让至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减少公务用车费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比上年减少1.8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转让至和平县直属机关事务局，减少公务用车费用；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37.78万元，比上年减少31.46万元，下降8.52%，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压减一般公用预算支出，减少公用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3月10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2.5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80平方米，车辆1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0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本部门预算特有的较为专业的名词。